

大丰港码头前沿增设卷缆设施项目监理服务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1、本招标项目大丰港码头前沿增设卷缆设施项目已经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大丰海港港口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监理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对投标报名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2、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项目的招标事宜。

3、参加本项目投标的申请人须使用 CA 锁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并投标（网址 <http://221.231.4.242:81/yanchenghuiyuan/login.aspx>）。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建设地点：大丰港粮食、通用、二期码头

2、工程规模：实施项目工程造价与所监理的工程施工合同价款相一致，施工合同价款估算额约 730 万元。工程施工内容包括：在粮食、通用、二期码头前沿各增设 2 台 300KN 动力的系泊绞车，含码头水工建筑改造、系泊设备、供配电等。

3、招标范围：

3.1 标段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分 1 个标段。

3.2 监理范围：主要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按照招标人要求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报审工作及工程竣工资料的完善工作。

3.3 监理内容：所监理工程的范围和时限与所监理工程施工合同（含分包合同）所涵盖的工程范围相一致，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保修阶段的工程建设的投资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安全管理，工程合同管理和信息管理以及相关工作的组织协调等。

监理服务的内容主要指监理单位在工程监理范围内对所监理工程施工承包人、货物或材料供应商等工程参建单位的建设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3.4 工程监理服务控制目标：

（1）质量目标：确保所监理的工程能够达到该工程施工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质量目标；

（2）工期目标：确保承包人能够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中要求的合同工期完成任务并及时交付招标人使用。

(3) 投资目标：要求在整个项目实施阶段开展管理活动，实现项目的实际投资不超过计划投资（以工程施工合同造价为主要控制指标）。

(4) 安全目标：①、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安全生产方针，认真执行现行建设工程安全监理法律、法规、文件、规程、规范、标准等，切实落实安全监理职责。

②、伤亡事故控制目标：杜绝死亡重伤等安全事故的发生。③、确保施工安全及文明施工达到合同规定的标准，与施工单位携手创建安全文明工地。④、实行监理全过程安全管理。

4、监理服务期：所监理工程的时限包括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和保修阶段（其中施工阶段是指从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止）。

本项目将分批逐年实施，每个码头的工期均为 120 日历天，每个码头的具体开工时间均以该项目招标人书面通知为准。

5、本项目是否采用全程电子化：否。

6、监理服务费：约 19.34 万元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对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3、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国家、江苏省省级有关部门及盐城市级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4、投标人须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的独立法人企业。

工程监理企业跨区域承接工程监理业务的按苏建建管【2013】534 号文件规定执行，其他地方性法规与之相冲突的，以苏建建管【2013】534 号文件规定为准。

5、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必须为投标申请人本单位正式职工，具有港口与航道工程专业国家级注册监理工程师资质证书，并已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不含乡镇高工）

总监不宜兼职，确需兼职的，须经其兼职的所有项目的建设单位书面同意，且兼职项目不得超过三项，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总监不得在跨设区市的项目监理中担任总监、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

6、项目监理部其他成员要求：

除总监理工程师外拟投入本工程的现场项目组主要成员应专业配置齐全，年龄结构合理，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人员：

①专业监理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具有与上述总监理工程师同样资格或具有相应专业省级及以上监理工程师资格，注册（所学）专业为港口与航道工程。

②现场驻场监理员：不少于 1 人，具有与上述专业监理工程师同样资格或具有地市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监理员考试合格证书》（或《监理员岗位证书》），注册（所学）专业为港口与航道工程类或安装类。

③专职安全监理员：不少于 1 人，必须持有市级及以上安全监理培训合格证书。

④投标人投标时提供标明注册（或所学）专业的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相应证书，如证书专业不能体现注册（或所学）专业或体现的注册（或所学）专业与公告要求不相一致，投标人还需提供符合招标公告要求专业的的学历证书。

⑤项目部所有监理人员年龄均不得超过注册规定的法定年龄。项目部成员之间互不兼职。

7、除项目负责人（总监理工程师）外，在招标投标阶段对监理项目部其他主要管理人员不作无在监工程要求。

8、投标申请人须保证授权委托人、投标总监理工程师、现场监理组主要组成人员均为本单位的正式职工。项目部组成人员须常驻项目现场。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领取

1、请各投标申请人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 18 时前用 CA 锁登陆“盐城市招投标会员网上交易系统大丰平台”网上下载。

下载网址：<http://221.231.4.242:81/yanchenghuiyuan/login.aspx>，如在规定时间内未下载招标文件，由此引起的责任自负。

2、投标单位获取招标文件后放弃投标的，必须在开标三天前填写《放弃投标申请表》（“下载园地”可下载）说明不参加投标的充分理由（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将原件送到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经核实理由成立的，不予处罚。否则，将以不诚信投标在网上予以公示 3 个月，暂停其投标资格。在公告期间，其他政府投资项目的招标人可以据此不接受其投标。

五、投标保证金

本工程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数额为人民币贰仟元整。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按标段从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上直接汇至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用账户（收款单位：盐城市大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户

银行：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创业支行, 账号：3209820531010000082817，联系电话：0515-83927046），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投标保证金汇出单位应与投标单位名称完全一致。

特别提醒：请各投标人提前 1 个工作日办理投标保证金缴纳手续，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没有到账的保证金一律无效。未按招标文件约定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的保证金账户必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基本账户，且与盐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企业诚信库登记账户一致。如果不一致，银行将会自动退回该项目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将失去该项目的投标资格。

六、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七、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江苏建设工程招标网（网址：<http://www.jszb.com.cn>）、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www.dafeng.gov.cn/ggzy>）。

八、投标前请关注“大丰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工程建设”——“答疑补充”栏目。及时了解项目的“答疑补充”等情况。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丰海港港口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大丰港经济区

联系人：韦先生 联系电话：0515-83556619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兴华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大丰高新技术区五一路 5 号希望小镇 1#楼

联系人：高娟 联系电话：0515-83839668